

广东省水利厅 广东省教育厅文件 广东省能源局

粤水节约〔2020〕10号

广东省水利厅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能源局 关于公布广东省第一批节水型高校名单的通知

省各有关高校:

按照《广东省水利厅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广东省能源局 关于深入推进高校节约用水工作的通知》（粤水节约〔2019〕8号）和《广东省水利厅 广东省教育厅 关于开展2020年高校用水情况调查和节水型高校复核工作的通知》（粤水节约〔2020〕5号）要求，中山大学等23所高校通过省水利厅、省教育厅、省能源局联合组织的节水型高校复核验收，达到《节水型高校评价标准》（T/CHES32-2019、T/JYHQ0004-2019）

要求。现将广东省第一批节水型高校名单予以公布。



2020年12月18日

广东省第一批节水型高校名单

中山大学

华南理工大学

华南农业大学

华南师范大学

广东技术师范大学

南方医科大学

广州大学华软软件学院

广东财经大学华商学院

广州大学松田学院

广东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

广东建设职业技术学院

广东机电职业技术学院

广东科贸职业学院

深圳大学

深圳职业技术学院

北京师范大学珠海分校

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

汕头大学

广东以色列理工学院

汕头职业技术学院

东莞理工学院
广东科技学院
东莞职业技术学院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广东省水利厅办公室

2020年12月22日印发
